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0702428340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受理108年度「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補助申請。

依據：「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獎勵及輔導辦法」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受理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08年1月23日下午5時30分止。
- 二、補助類別：（以下二類別，每申請單位及代表人僅能申請1類且1案為限，且3年內累計補助不超過2案為原則。）
 - （一）創新營運。
 - （二）服務生態系。
- 三、本計畫之審查得排列候補若干名，倘遇核定補助業者棄權時，則依序遞補，候補期間為2個月，自發函通知結果日之翌日起算，逾期自動失效。
- 四、本計畫預算金額須以立法院審議通過之法定預算為準，若遇預算用罄，則停止補助。
- 五、上網查詢：本計畫之相關事項請詳閱申請須知，相關資料置

計畫網站 (<http://gcis.nat.gov.tw/neo-s>) - 「下載專區」
查詢。

六、洽詢電話: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專案辦公室

(一)北區聯絡處:02-27011769分機231~241。

(二)南區聯絡處:07-336-2918分機1716、2581。

